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1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宫明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王蔚松、郭延亮、孙奉军已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7,048.9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20.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583.3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3.16%。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相关数据详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5,833,796.3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0,748,255.44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分别提取储备基金和企业发展基金 8,149,651.08 元；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9,156,839.11 元。

考虑到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以及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基于公司 2015 年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截至 2015 年末的总股本 43,64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 34,918,400.00 元（含税），公司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在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和讨论过程中，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及时备案，同时告知其履行保密义务和禁止内幕交易。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并符合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2014 年—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

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暨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龙大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长宫明杰先生、董事刘宝青先生、赵方胜先生、张德润先生均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予以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16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伊藤忠（青岛）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伊藤忠（中国）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董事宫崎研弥先生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予以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 2016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的议案》

2015 年度公司发放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 310.0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5 年度薪酬（税前）
赵方胜	董事、总经理	64.61
王蔚松	独立董事	8.00
郭延亮	独立董事	8.00
孙奉军	独立董事	8.00
纪鹏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6.41
宫旭杰	副总经理	56.40
王辉	财务总监	57.03
初玉圣	副总经理	51.57
合计		310.02

公司独立董事就 201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发表了独

立意见。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厂房及其附属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购买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厂房及其附属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山东龙藤不二食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龙大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长宫明杰先生、董事刘宝青先生、赵方胜先生、张德润先生均为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均予以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查文件：

- 1、《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1 日